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 惠而浦

公告编号: 2016-042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6年合肥市扶持产业发展“1+3+5”政策体系的通知》（合政〔2016〕35号）精神，按照《2016年合肥市促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政策实施细则》文件精神，给予我公司奖励资金811.36万元；根据《2016年合肥高新区促进产业转型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文件精神，给予投资补助资金1,300.00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损益。该笔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须以外部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